

5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或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或联合体）参加 中国文字博物馆 的 中国文字博物馆续建工程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国文字博物馆续建工程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，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森泰英睿传媒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9人，营业收入为 797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46.02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法定代表

法定代表人（电子签名）：

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北京森泰英睿传媒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6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